

临时零部件采购价格协议

协议编号：HBGHRC-HSJ-20240919-1

甲方：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乙方：上海发之源电气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在保持互惠互利的基础上，为保持长久的合作关系，双方携手共同占领大市场，特签定价格协议如下：

一、乙方供货价格（以未税价格为准）

单位：元（RMB）

序号	QAD编码	零部件名称（QAD）	图号或规格	单位	未税产品价格（不含模摊费）		未税模检具摊销费			未税产品价格（含模摊费）	增值税额	含税产品价格（含模摊费）	备注
					2023年	2024年	模检具总价	摊销费	摊销方式				
1	REMO000028	BC316低配线束合件		根	-	12.81	0	0	/	12.81	1.6653	14.4753	
2	REMO000064	BC316中配线束合件		根	-	14.14	0	0	/	14.14	1.8382	15.9782	
3	REMO002234	BC316高配线束合件		根	-	20.27	0	0	/	20.27	2.6351	22.9051	
4	REMO000263	BC316顶配线束合件-左		根	-	62.78	0	0	/	62.78	8.1614	70.9414	
5	REMO000280	BC316顶配线束合件-右		根	-	62.78	0	0	/	62.78	8.1614	70.9414	

二、发票开具：乙方必须开具国家规定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，税率13%专票，开具发票时必须注明QAD编码且与入库/使用量中的QAD编码保持一致。

三、价格执行期从2024年9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（遇市场价格变动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调整）。

四、产品的数量依据甲方具体采购产品时另行向乙方发出的采购订单。

五、运输费用及运输过程中的风险由乙方承担。

六、双方合作中出现质量、技术、物流等问题按相应合同（协议）办理。

七、此协议一式二份，经双方代表签字后即生效，同时具有法律效力。复印件、传真件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

八、供应商接到此通知后两日内确认回传，否则视为默认。

甲方：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（盖章）

乙方：

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

年 月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